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以现场以及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 120 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460 万份，占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不含预留份额）的 100%。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陈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90 万份，反对 0 份，弃权 70 万份。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陈可先生、王天和先生、张振远先生为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390 万份，反对 0 份，弃权 70 万份。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拟提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负责与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
-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办理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7、确定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持有人、预留份额的认购价格以及相关处置事宜；
- 8、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 9、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10、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 11、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2390 万份，反对 0 份，弃权 70 万份。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0 日